

## 江苏长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 重要内容提示:

- 本议案无需提交江苏长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 公司与关联方的日常关联交易符合公司正常的生产经营需要，均按照公平、合理、公允的原则进行，不会对公司的独立性产生影响，不会对关联方形成依赖。

### 一、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 （一）日常关联交易履行的审议程序

1、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临时会议于 2025 年 1 月 17 日召开，会议应参会董事 9 名，实际参会董事 9 名，其中独立董事 3 名。会议逐项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与长电集成电路（绍兴）有限公司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之 2025 年度预计情况，关联董事郑力先生回避表决，其余董事一致表决通过；与灿芯半导体（上海）股份有限公司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之 2025 年度预计情况，无关联董事，全体董事一致表决通过；与中芯北方集成电路制造（北京）有限公司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之 2025 年度预计情况，无关联董事，全体董事一致表决通过；与宁波施捷电子有限公司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之 2025 年度预计情况，关联独立董事石瑛女士回避表决，其余董事一致表决通过；与华润微电子有限公司及其下属公司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之 2025 年度预计情况及 2023 年 11 月至 2024 年 12 月的执行情况，关联董事全华强先生、陈荣先生、

梁征先生、郑力先生、罗宏伟先生回避表决，其余董事一致表决通过；与受中国华润有限公司同一控制下的关联方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之 2025 年度预计情况及 2023 年 11 月至 2024 年 12 月的执行情况，关联董事全华强先生、陈荣先生、梁征先生、郑力先生、罗宏伟先生回避表决，其余董事一致表决通过；与江阴市东信工业设备安装工程有限公司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之 2024 年度执行情况，无关联董事，全体董事一致表决通过；与海宁凯图半导体有限公司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之 2024 年度执行情况，关联独立董事 Tieer Gu（顾铁）先生回避表决，其余董事一致表决通过。

2、本次日常关联交易预计事项在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前，已经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其中关联独立董事石瑛女士回避表决与宁波施捷电子有限公司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之 2025 年度预计情况，关联独立董事 Tieer Gu（顾铁）先生回避表决与海宁凯图半导体有限公司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之 2024 年度执行情况，专门会议审议意见如下：

公司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事项符合公司正常经营活动需要，遵循公平、自愿、合理原则；关联交易的定价主要以市场价格、公司一般定价原则为基础，结合业务的具体情况由双方协商一致确定；或者对多家供应商进行方案比选、价格询比和议价后确定；符合公司的整体利益。2025 年预计的关联交易金额占同类业务比例较低，不影响公司运营的独立性，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公司 2024 年度与各关联方实际发生的交易均为公司正常生产经营所需，符合公司实际经营情况，有利于公司的持续发展和稳定经营。

综上，我们同意将该事项提交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临时会议审议。公司董事会审议该议案时，关联董事应回避表决。

（二）前次日常关联交易的预计和执行情况

单位：人民币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2024 年预计金额	2024 年实际发生金额	2024 年实际发生金额占同类业务比例（%）	2023 年 11 月至 2024 年 12 月实际发生额
关联	长电集成电路（绍兴）有限公司	4,920	1,845	0.07	/

采购 或接 受劳 务	上海季丰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10	0	0.00	/
	江阴市东信工业设备安装工程有限公司	70	103	0.00	/
	宁波施捷电子有限公司	300	93	0.00	/
	受中国华润有限公司同一控制下的关联方	/	/	/	0.38
	小计	5,300	2,041	0.08	0.38
关联 销售 或提 供劳 务	长电集成电路（绍兴）有限公司	5,160	3,360	0.11	/
	中芯国际集成电路制造（上海）有限公司	1,000	209	0.01	/
	中芯北方集成电路制造（北京）有限公司	100	3	0.00	/
	中芯国际集成电路制造（北京）有限公司	60	8	0.00	/
	中芯国际集成电路制造（天津）有限公司	10	9	0.00	/
	中芯南方集成电路制造有限公司	150	44	0.00	/
	灿芯半导体（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300	166	0.01	/
	海宁凯图半导体有限公司	0	0.07	0.00	/
	华润微电子有限公司及其下属公司	/	/	/	2,818
	小计	6,780	3,799.07	0.13	2,818
关联 租赁	长电集成电路（绍兴）有限公司	3,200	184	4.22	/
	小计	3,200	184	4.22	/
合计	/	15,280	6,024.07	/	2,818.38

说明：

1、以上数据未经审计，统计截止日期为2024年12月31日，具体数据以2024年年度报告为准。

2、上表中“占同类业务比例（%）”比照基数为2023年度经审计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数据，比例保留两位小数，所涉数据的尾数差异或分项加总与合计数不符系四舍五入所致。

3、2024年11月，磐石润企（深圳）信息管理有限公司成为公司控股股东，中国华润有限公司成为公司实际控制人。华润微电子有限公司及其下属公司等与公司受同一最终控制方中国华润有限公司控制的法人均为公司关联方。

(三) 本次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金额和类别

单位：人民币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2025 年预计金额	占同类业务比例 (%)
关联采购或接受劳务	长电集成电路（绍兴）有限公司	2,150	0.08
	宁波施捷电子有限公司	300	0.01
	受中国华润有限公司同一控制下的关联方	1,600	0.06
	小计	4,050	0.16
关联销售或提供劳务	长电集成电路（绍兴）有限公司	1,000	0.03
	灿芯半导体（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300	0.01
	中芯北方集成电路制造（北京）有限公司	50	0.00
	华润微电子有限公司及其下属公司	3,000	0.10
	小计	4,350	0.15
关联租赁	长电集成电路（绍兴）有限公司	600	13.75
	小计	600	13.75
合计	/	9,000	/

说明：

1、受公司实际控制人中国华润有限公司控制的关联方数量较多，难以披露全部关联人信息，公司对预计与单一关联人发生交易金额在 300 万以上且达到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净资产 0.5%的关联方进行单独列示，其他关联人以同一实际控制人为口径进行合并列示。

2、上表中“占同类业务比例（%）”比照基数为 2023 年度经审计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数据，比例保留两位小数，所涉数据的尾数差异或分项加总与合计数不符系四舍五入所致。

## 二、关联方介绍和关联关系

### （一）关联方介绍

1、长电集成电路（绍兴）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长电绍兴”）成立于 2019 年 11 月 25 日，注册地为浙江省，注册资本人民币 500,000 万元，法定代表人：郑芳，经营范围：半导体集成电路和系统集成产品的生产制造、测试和销售；半

导体集成电路和系统集成产品的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服务。关联自然人吴宏鲲先生担任长电绍兴董事，关联自然人郑力先生在过去 12 个月内曾担任长电绍兴董事，长电绍兴与本公司构成关联方。

2023 年末，总资产为人民币 50.69 亿元，净资产为人民币 44.68 亿元；2023 年度，营业收入为人民币 4.24 亿元（以上数据经审计）。

2、灿芯半导体（上海）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灿芯半导体”）成立于 2008 年 7 月 17 日，注册地为上海市，注册资本人民币 12,000 万元，法定代表人：ZHIQING JOHN ZHUANG，经营范围：集成电路的设计、研发，软件的研发、制作，销售自产产品，并提供相关技术咨询和技术服务，上述同类产品的批发佣金代理（拍卖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关联自然人彭进先生在过去 12 个月内曾在灿芯半导体担任董事，关联自然人王永先生在灿芯半导体担任董事，灿芯半导体与本公司构成关联方。

截至 2024 年 9 月末，总资产为人民币 17.26 亿元，净资产为人民币 13.75 亿元；2024 年 1-9 月，营业收入为人民币 8.63 亿元，净利润为人民币 0.82 亿元（以上数据未经审计）。

3、中芯北方集成电路制造（北京）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芯北方北京”）成立于 2013 年 7 月 12 日，注册地为北京市，注册资本 480,000 万美元，法定代表人：刘训峰，经营范围：半导体（硅片及各类化合物半导体）集成电路芯片的制造（含线宽 28 纳米及以下大规模数字集成电路制造）、针测及测试、光掩膜制造、测试封装；与集成电路有关的开发、设计服务、技术服务；销售自产产品。

（市场主体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关联自然人彭进先生在过去 12 个月内曾担任中芯北方北京董事，中芯北方北京与本公司构成关联方。

4、宁波施捷电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宁波施捷”）成立于 2019 年 2 月 20 日，注册地为浙江省，注册资本人民币 1,092.849 万元，法定代表人：YOUNGJIN KIM，经营范围：电子、半导体材料和设备的研发、制造、批发、零售、技术服务及售后服务；自营和代理各类货物和技术的进出口业务（除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货物及技术）。（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

展经营活动)。关联自然人石瑛女士在过去 12 个月内曾担任宁波施捷董事，宁波施捷与本公司构成关联方。

5、海宁凯图半导体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凯图半导体”）成立于 2021 年 8 月 25 日，注册地为浙江省，注册资本人民币 650 万元，法定代表人：李英东，经营范围：一般项目：技术进出口；集成电路芯片设计及服务；集成电路芯片及产品销售；第二类医疗器械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关联自然人 Ticer Gu（顾铁）先生姐妹的配偶在过去 12 个月内曾担任凯图半导体执行董事，凯图半导体与本公司构成关联方。

6、华润微电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润微”）注册地为开曼群岛，负责人：李虹，主营业务包括功率半导体、数模混合、智能传感器及智能控制产品的设计、生产及销售，以及提供开放式晶圆制造、封装测试等制造服务，属于半导体行业。

2023 年末，总资产为人民币 292.15 亿元，净资产为人民币 215.58 亿元；2023 年度，营业收入为人民币 99.01 亿元，净利润为人民币 14.79 亿元（以上数据经审计）。

截至 2024 年 9 月末，总资产为人民币 291.71 亿元，净资产为人民币 220.87 亿元；2024 年 1-9 月，营业收入为人民币 74.72 亿元，净利润为人民币 4.99 亿元（以上数据未经审计）。

7、中国华润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国华润”）成立于 1986 年 12 月 31 日，注册地为北京市，注册资本人民币 1,914,244 万元，法定代表人：王祥明，经营范围：房地产投资；能源、环保等基础设施及公用事业投资；银行、信托、保险、基金等领域的投资与资产管理；半导体应用、生物工程、节能环保等高科技产业项目投资、研发；医院投资、医院管理；组织子企业开展医疗器械、药品的生产、销售经营活动；房地产开发；销售建筑材料；销售食品。（市场主体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销售食品以及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中国华润为本公司实际控制人，中国华润与本公司构成关联方。

## （二）履约能力分析

上述关联方依法存续且生产经营正常，具备相应的履约能力。

### 三、关联交易主要内容和定价政策

1、公司关联采购主要包括向关联人采购原材料、产品、商品、服务等，关联销售主要包括向关联人销售产品、商品等类型，遵循公平、自愿、合理原则；关联交易的定价主要以市场价格、公司一般定价原则为基础，结合业务的具体情况由双方协商一致确定；或者对多家供应商进行方案比选、价格询比和议价后确定。

2、关联租赁遵循公平、自愿、合理原则，定价以市场价格及公司一般定价原则为基础，结合设备及业务具体情况由双方协商一致确定。

### 四、关联交易目的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公司与上述关联方之间发生的关联交易符合公司正常的生产经营需要，有利于保持公司持续发展和稳定经营。公司将根据实际需要及公司销售采购相关制度与关联方进行交易，遵循公平、合理、公允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行为。

公司 2025 年预计的日常关联交易事项不会对公司独立性造成不利影响，亦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特此公告！

江苏长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1 月 18 日